

制度变迁与保险业发展

陈剖建 编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制度与保险业发展丛书”总序

为什么经济会增长？这是一个看似简单却又难以准确回答的大问题。其实，投资、消费、出口、教育、资本积累乃至规模经济，并不是经济增长的根本原因，而是经济增长的重要表现。促进要素生产率不断提高的关键不是其他，而是制度，制度才是经济发展的内生变量，在经济发展中制度高于一切。正是人们追求更高经济效率的利益驱动，才形成了制度创新和变迁的动力，从而推动了一个社会长期经济绩效的不断提升。在这方面，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市场经济制度的确立，以及由此引致的经济高速增长，就是一个典型的例证。

同样的情形也发生在我国保险行业中。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保险业的迅速发展，也是在各种制度变迁的交织中实现的。这既包括作为保险业发展背景的经济体制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整体转型，也包括了保险业内监管制度、市场组织及交易制度等的协同变迁，更包括保险企业管理制度、产权制度、营销制度、分配激励机制的不断完善等。其中社会保障制度、现代企业制度、收入分配制度等制度变革所释放出的保险需求，为保险企业的产生和发展提供了市场前提和空间；企业行为的市场化则强化了保险供给能力；而保险监管的市场化、法制化则为保险企业提供了宽松的竞争环境，保证了保险业稳定持续的增长。一句话，制度及其变迁，也是推动中

国保险业高速发展的内生动力。

另一方面,经济增长、行业发展总是伴随一个自发的制度变迁过程。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就是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有什么样的生产关系与之相适应。保险业的不断快速增长必然要求从产品管理制度、企业产权制度、市场交易制度等等方面进行不断的改革和完善。在这种内生压力下,保险业的制度外壳不断得到突破和创新,从而使行业的制度体系能够与行业技术和规模相适应。同时,宏观制度环境的改变如加入 WTO 后的制度变革,也对保险业的制度变迁产生外在压力,从而要求保险业的监管制度、市场制度、企业制度与整个社会经济制度环境相衔接。由制度变迁所推动的保险业自身发展,反过来要求现有制度进一步创新。

由此可见,以制度研究作为切入点,不但可以抓住我国保险业发展的基本脉络,对中国保险业一个时期以来的发展进行解析与诠释,而且可以找到一条中国保险业在改革中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的道路。

然而,国内保险理论界的研究,一般只是注重对国外保险市场理论的引进和介绍,尚没有找到一种较好的分析方法。目前已有的研究大都立足于古典经济学中的商品理论、市场供求理论或产业组织理论,甚至是行业经验。由于缺乏对新制度经济学及其制度变迁理论和过渡经济学研究范式的广泛应用,使得在面对转轨体制下的中国保险业发展的命题时,缺乏一个相应的理论分析框架和合适的研究范式。其结果是:现有研究还处于浅层次、感性化的状态,并由此导致现有研究中的两个极端:一些人关注抽象的经济学原理而忽视像保险业发展这样具体的经济问题,而另一些人则往往只是从一些行业经验出发,在一些技术层面的问题上就事论事,难以对中国保险业的改革与发展问题进行更加深入的理论总结。

以陈剖建先生为代表的天安保险公司的优秀团队,在从事保险

企业经营管理的同时,对保险行业从宏观层面到微观环节的制度问题进行了不懈的理论探索,并形成了《制度变迁与保险业发展》、《保险企业经营效率论》、《中国保险产品市场化的制度分析》等以“制度与保险业发展”为主题的一系列研究成果。这不但是对天安保险自身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实践活动进行的理论梳理和总结,也是对进一步深化保险业市场化改革,促进保险行业在监管制度、企业制度、市场交易制度等各个层面进行的制度创新。从制度视角对中国保险业发展展开研究,是中国保险理论研究范式的创新和突破。由于本丛书是从事保险企业营运的业界人员对整个中国保险业发展的理论审视,因此它既有一定的理论高度,又紧密结合经营实践,在理论性和实践性方面取得了较好的统一。

该丛书的出版发行,不但能够促进中国保险业理论研究中“制度分析”方法的广泛应用,而且会对深化中国保险业的市场化制度改革具有指导意义。



序

2004 年是国务院、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恢复办理国内保险业务 25 周年。25 年来,中国保险业从一花独放到百舸争流,从嫩芽新枝到参天大树,走过了一条曲折的道路,取得了辉煌的成就。无论从保费规模、保险深度和保险密度等量的指标,还是从监管模式、市场结构、企业行为等质的因素来衡量,中国保险业的发展速度都是世界上绝无仅有的。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保险业的辉煌成就不但得益于中国国民经济的快速成长,更得益于一系列的制度变迁。从宏观上讲这些制度变迁既包括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的变革,也包括社会保障制度、收入分配制度、税收制度、法律制度的变化以及保险业本身的监管模式、市场结构等的变迁。其中作为保险业制度背景的社会保障制度、收入分配制度、税收制度等的变迁为保险业的发展提供了需求空间;保险市场结构的多元化增加了保险供给,而保险监管制度的完善则保证了保险业的持续稳定增长。

从微观来讲,中国保险业的成长也与各项企业制度的改革、发展和完善密不可分。从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起,天安保险等一批商业股份制保险公司成立后,中国保险企业的股权结构、治理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现代企业制度逐步得以确立,经过 2003 年大型国有独资保险企业的上市、改组,股份制企业成为当前主导性的企业形

式;在此基础上,保险营销也发展到了当前的公司直销、中介代理、个人代理等多元化营销模式;而伴随着网络和计算机技术的逐步普及推广,保险企业的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等都发生了很大改变;等等。

另一方面,保险企业制度的发展和完善反过来带动了企业经济绩效的提高,这可以从天安保险公司成立 10 年来的发展过程中得到证实。10 年来,天安保险公司在探索和改革企业经营管理体制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建立了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治理结构、以“天安之道”为核心的企业文化、先进的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营销管理制度、成熟的业务、财务、内控管理制度等等。这些企业管理制度的逐渐成熟和完善,成为公司从区域性保险公司成长为全国性现代保险企业,并向集团化、多元化、国际化方向发展迈进的主要驱动力量。

可见,无论从宏观层面还是从微观角度,无论从理论推演还是实践经验来看,正是制度及其变迁直接推动了中国保险业的高速发展。从某种程度上说,改革开放之后中国保险业的发展史就是一部制度变迁史。

因此,无论从总结过去保险业发展的经验教训,还是从发展完善中国保险业以迎接即将到来的完全开放的市场竞争来说,都需要从制度的角度进行分析和研究。因为虽然土地、资本、劳动、技术、制度等都是不可或缺的生产要素,但在不同的行业之间,各种要素的重要性是不同的。与第一、第二产业不同的是,作为一项制度安排的现代商业保险,对制度变革的敏感性更强,制度在保险业中的相对地位比其在其他行业中的相对地位要来得高。可以说,从制度入手就找到了解析中国保险业的切入口,而发生在保险业如火如荼的制度变革则为制度经济学理论提供了应用舞台和契机。

为总结 25 年来中国保险业发展的经验,探索商业保险企业发

展的规律,迎接后 WTO 时代的全面竞争,交流天安保险 10 年发展中的经营管理经验和体会,展示天安员工的理论研究成果,我们在公司系统内进行了一次以“制度变迁与保险业发展”为主题的征文活动,并在此次征文的基础上将一些优秀论文和公司员工近年来创作和发表的一些论文汇编成册。希望本书的出版能够促进对保险监管制度、保险企业管理制度等的理论研究,并对现代企业制度的探索实践活动给予启发和借鉴,繁荣保险学术领域的交流和研究。

本书的内容涉及了保险行业从宏观到微观各个层面、各个方面的制度问题,我们根据论文的性质,从宏观和理论性到微观和实务性大体分成三个部分:第一部分为制度变迁与保险行业发展,主要内容有行业发展、监管制度改革、中介制度等等;第二部分为保险企业制度建设,主要内容有保险企业品牌战略、文化战略、风险控制、人才队伍建设、企业产权制度等;第三部分为保险企业营销和营销实务,主要包括基层营销机构的管理、绩效考核制度、业务管理、营销队伍管理和营销渠道探索等等。

在本论文集编写过程中,天安保险公司全系统员工积极响应,创作了许多高质量的论文;总公司发展研究中心蒲海成主任主持了论文征集、评审、编辑策划等工作;彭金柱同志完成了组稿、编辑、统稿等工作,高勇、刘菊红、曹晓琳、孔星等同志也参与了文集编辑整理的一些工作。我的同事赵正克总经理、白春绍副总经理、宋永生副总经理、伍再兴副总经理、张成荣副总经理、杨文灿副总经理等对本书的出版给予了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时间仓促,加之编者的水平所限,不当之处在所难免,希望保险专家学者、业界同仁以及各位读者朋友不吝指正!



目 录

· 1 ·	樊 纲	“制度与保险业发展丛书”总序
· 1 ·	陈剖建	序
		第一部分 制度变迁与保险行业发展
· 3 ·	陈剖建	制度变迁与中国保险业发展
· 16 ·	蒲海成	全球保险业发展中的自由化趋势
· 21 ·	高 勇	非正式制度创新与保险中介发展
· 30 ·	巢晓霞	论我国保险代理市场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 43 ·	王真兰	论银行保险业务的发展现状
· 50 ·	黄 磊	中国财产保险银保合作的分析和建议
· 59 ·	蒲海成	我国保险市场化运行的非正式制度环境
· 68 ·	张 彪	从我国保险业的现状及国际保险业发展的趋势谈我国保险业发展的对策
· 78 ·	张伟东	我国金融混业经营与风险防范
· 87 ·	史国典	发展责任保险的思路
· 92 ·	祝 捷	中国保险业该如何应对国际化的挑战
· 100 ·	高 勇	保险交易模式的效率比较分析
		第二部分 保险企业制度建设

- | | | |
|---------|-------------------|-----------------------------|
| · 113 · | 陈剖建
陶向京
蒲海成 | 面向电子商务的保险产业组织演进分析 |
| · 125 · | 赵正克 | 保险企业品牌战略浅析 |
| · 132 · | 白春韶
徐利红 | 解析外资、中外合资保险公司经营管理特色 |
| · 138 · | 宋永生 | 企业文化战略在保险业中的应用 |
| · 160 · | 伍再兴 | 论保险企业风险管理与内控机制建设 |
| · 168 · | 张成荣 | 保险公司资金运用的风险管理研究 |
| · 177 · | 杨文灿 | 制度变迁中的保险企业规模和绩效 |
| · 187 · | 宋永生 | 高效的执行文化是企业成功的基石 |
| · 194 · | 袁雪楼 | 建设执行文化,切实提高保险企业执行力 |
| · 199 · | 李少春 | 略论保险业的企业文化与品牌建设 |
| · 203 · | 崔海英 | 浅议企业文化与思想政治工作的有机结合 |
| · 209 · | 张 志 | 保险企业风险控制研究 |
| · 213 · | 许冬梅 | 加强内部控制 防范经营风险 |
| · 217 · | 李广宏 | 浅谈新生代保险企业的人才战略 |
| · 223 · | 阎德民 | 保险市场人才竞争浅议 |
| · 230 · | 季 兵 | 浅谈保险营销队伍的建设 |
| · 236 · | 彭金柱 | 国有保险企业股权结构变革与经营绩效的实证研究 |
| · 243 · | 李方舟 | 产权结构、交易模式与企业价值培育——以财产保险市场为例 |
| · 252 · | 陶化宝
陈立纯 | 论保险的管理创新 |
| · 260 · | 郑新宇 | 产险营销体制改革探索 |
| · 269 · | 杨 磊 | 关于我国保险资金投资业务的理论思考 |

	第三部分 保险企业管理和营销实务
· 283 · 陈剖建 彭金柱 蒲海成	车险变革:一个制度学分析
· 292 · 戴相钧	构筑现代保险企业工资分配体系
· 300 · 徐利红	基层保险营业机构的内部管理模型
· 307 · 吕志兴	基层机构营销创新刍议
· 314 · 胥建军	360 度评估在绩效考核中的运用
· 319 · 刘 琳	浅谈公司系统的绩效考核
· 324 · 司明强	工程项目风险管理与工程保险
· 331 · 汤 辉	对推广煤矿雇主责任保险的认识和建议
· 337 · 李艳丽	论保险企业业务管理中的问题及对策
· 344 · 应晓峰	浅谈财产保险公司风险预警管理体系的建立
· 351 · 何 锐	浅析产险个人营销的可行性
· 357 · 张国平	人才为本与产险营销团队建设的思考
· 363 · 郭旭阳	试论保险行业竞争中提升品牌忠诚度的方法
· 370 · 程 曦	中支公司创业初期文化建设浅析
· 377 · 张宇生	新兴保险公司分支机构科学发展的若干思考
· 381 · 于雪翔	关于建设保险行业客户关系管理(CRM)的研究

第一部分

制度变迁与保险行业发展

制度变迁与中国保险业发展

陈剖建

改革开放之后,中国保险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从 1980 年到 2003 年,保费收入从 4.6 亿元增长到 3 880.4 亿元,增长了 840 多倍,保费收入年均增长 34%;保险密度从 0.48 元增长到 287.44 元,增长了近 600 倍;保险深度从 0.1%增长到 3.33%。中国保险业的增长速度既远远超出同期世界保险业的平均增长速度,也创造了世界保险业发展史上的奇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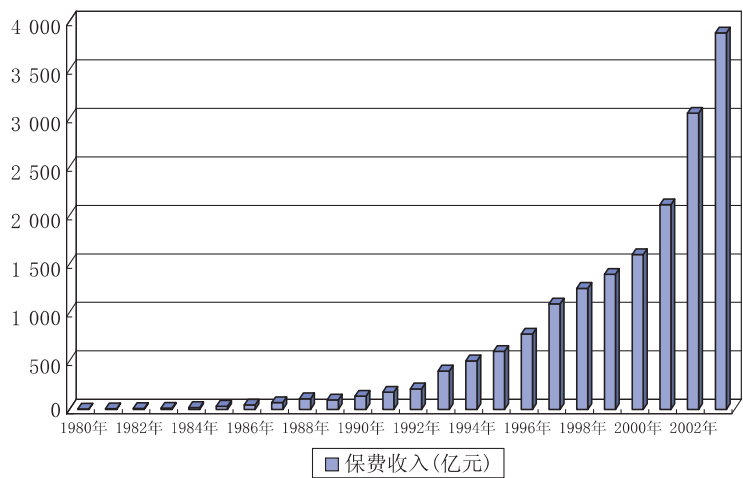


图 1 改革开放以来的保费收入变化
(数据来源:历年《中国保险年鉴》)

对于这一现象,人们自然而然地用中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和新生

保险市场的低起点来解释。毫无疑问,这两个条件是中国保险业高速发展的基础和前提。但是,在新中国的发展历史中,经济高速增长的时期并不仅限于改革开放之后,但为什么其他时期就没有出现保险业的快速增长呢?因此,我们认为,以上观点只说明了保险业快速增长的基本原因和前提,而没有解释其产生的机制和直接原因,同时它也不能解释保险业发展速度在某些阶段上与经济发展速度不同步、保费增长速度的波动幅度大于 GDP 增长速度的波动幅度等现象。

我们的论点既简单而明确,这就是:制度变革是推动中国保险业高速发展的最直接原因。

我们所说的制度的含义,不是指马克思主义意义上的社会制度(system),也不同于诺思等新制度经济学家的制度(institution),但更接近于后者的意义,它是指一种中、微观的规则或结构。在外延上,我们所描述的制度变革既包括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的变革,也包括行政性社会保障制度向社会性保障制度和商业性保障制度的转变、收入分配制度、税收制度、法律制度的变化以及保险业本身的监管模式、市场结构的变迁等。经济体制的变革是一种基础性制度变迁,它为前述其他制度变迁提供了宏观背景和前提条件。在本文中,我们分析的重点是其他微观性制度变迁对保险业发展的作用和影响,其中保障制度、分配制度、税收和法律制度的变迁通过提高保险需求而影响保险业的增长,保险监管模式、市场结构的变迁则通过改变保险供给而促进保险业的发展。

一、保障制度、企业制度、收入分配制度等的 变迁对中国保险需求的作用

改革开放以前,中国的保障制度是建立在计划经济体制基础上的行政性保障制度,这种保障制度大体形成于 20 世纪 50 年代。从整个社会保障制度的设计安排来看,在城镇,以充分就业为基础,将绝大部分城镇人口组织到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单位之中就业,

社会保障是随着就业而生效的,职工、干部连同他们家属的生、老、病、死都靠着政府和单位了。在农村,到 1958 年建立人民公社,几乎所有农民都成了社员,他们可以享受集体保障,即使是因年老残疾、体弱多病而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农民,也可以通过由集体分派其力所能及的轻活而同样记工分、同样参加年终分配,直至其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才由其家庭负起主要的赡养责任,同时集体还给予一定的帮助。这样,其基本的生活需求就有了水平虽然不高但切实可靠的保障。对无依无靠无劳动能力的孤寡老人、残疾人和孤儿,则由集体实行“五保”供给制度。在城市的国家保障和农村的集体保障这两张安全网中,已经网罗了中国绝大部分人口,漏在网外的或者挂在网边上的人属极少数,这些人口的基本生活则由政府直接给予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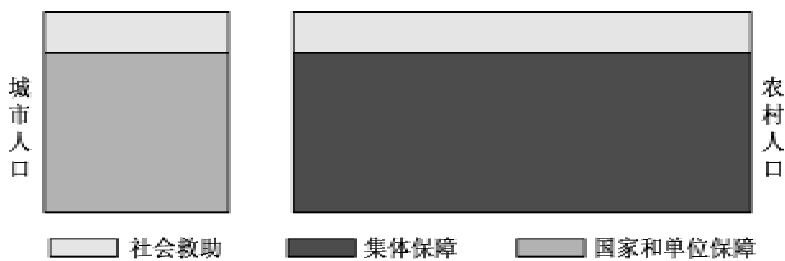


图 2 计划经济时代中国的社会保障

在这种严密的行政性保障制度网络下,商业保险没有存在的空间和必要,这一时期,即使国家允许商业性保险公司存在,它们也不可能正常开展业务。

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以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为先导的改革运动席卷中国城乡。在农村,农民家庭日益成为独立的生产经营单位,城市中也出现了“个体户”,越来越多的人口开始游离于传统的保障网络之外,在根本上触动了以往社会保障制度的现实基础。在这种情况下,中国的保障制度开始实现根本性的改变,即由基础性的社会保障体系和商业保险代替原来由国家 and 集体通包通管的行政性保障制度。



图 3 我国保障制度的变革

但是,现代的二元保障制度替代传统行政性保障制度有一个较长的过程。改革开放之初,计划经济体制逐步被打破,产生了大量不属于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营集体企业、农村社队的人员,这个群体缺乏保障体系的庇护,而国家用于社会救济方面的经费数量增长缓慢,在国民收入中的比重呈下降趋势(如表 1)。同时,国家保障的深度和广度也没有与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同步提高和扩大。因此,“体制内”和“体制外”的人群都产生了对社会保险和商业保险的需求。传统保障制度能力的不足为商业保险特别是人身保险地开展提供了市场空间,这是 1982 年我国开始人身险业务的制度背景。

表 1 1978—1990 年中国社会救济经费开支情况

年 份	总额(亿元)	占国民收入比重(%)
1978	15	0.5
1979	19.6	0.6
1980	15.7	0.5
1981	17.1	0.4
1982	17.2	0.4
1983	18.3	0.4
1984	20.2	0.4
1985	22.5	0.3
1986	23.2	0.3
1987	22.7	0.2
1988	26.8	0.2
1989	28	0.2
1990	30.6	0.2

[数据来源:《中国社会统计资料(1990)》、《中国民政统计年鉴(1992)》]

整个 80 年代是我国保障制度变革的酝酿和探索阶段,在这一阶段,保障制度安排的总体思路还没有摆脱计划经济的束缚,国家试图通过强化原有保障体制来解决改革所产生的社会问题。1978 年五届人大决定重新设置民政部,结束了全国社会救济、社会福利、优抚安置事务无主管部门的局面;国务院则先后颁行了《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关于军队干部离职休养的暂行规定》、《退伍义务兵安置条例》、《军人抚恤条例》等法规,有关部门亦制定了《农村合作医疗章程(试行草案)》等;同一时期,还在部分地区开始了国营企业职工待业保险、集体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及救灾保险等的改革试点。保障制度改革的滞后限制了保险业的增長,这是同时期人身保险保费增长缓慢的重要原因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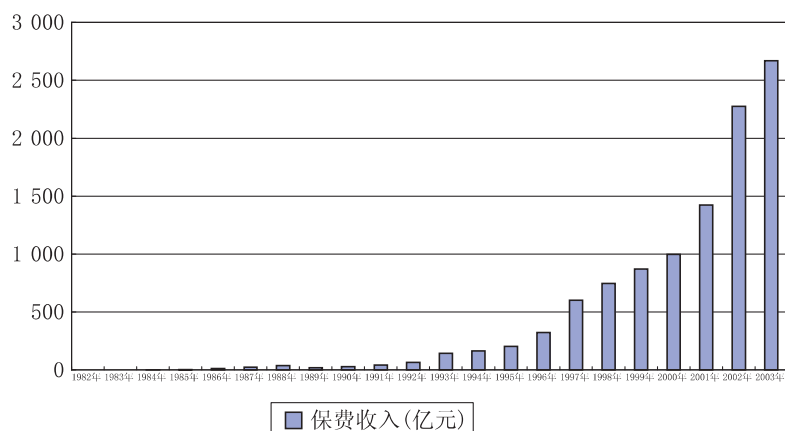


图 4 改革开放以来人身险保费收入

(数据来源:历年《中国保险年鉴》)

从上图中我们可以看到,自 1982 年我国开展人身险业务以来的 8 年中,虽然保费收入的相对增长幅度很大,但保费的绝对数量却一直在较低水平上徘徊,1988 年的 37.5 亿元是这一时期的峰值,其他年份都在 30 亿元以下。而人身保险保费收入在整个保险业保费收入中的比重也不高。1985 年,人身险保费收入为 4.41 亿元,占

国内保费业务的 16.9%；1989 年，人身险保费收入占比为 32.3%，仍然不足财产保费收入的一半。

在经历一段时期的摸索之后，我国的保障制度改革在 20 世纪 90 年代进入了创新式发展时期，迈入了二元保障制度模式全面替代传统保障制度模式的新时代。自 1990 年起，全国人大加强了与社会保障相关的立法工作，先后通过了《残疾人保障法》、《妇女权益保障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劳动法》、《公益事业捐赠法》等；国务院则在继 1991 年发布《关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后，不仅制定了失业保险条例、农村五保户供养工作条例、城镇最低生活保障条例等法规，还制定了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及深化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城镇住房福利制度改革的政策。与这种改革措施相适应，计划经济时代的行政性保障制度逐渐淡出。但是，传统的行政性保障体制虽然从覆盖的对象范围上小于现代社会保障体制，但在保障的深度和广度上要大于社会保障体制。比如，在计划经济时代，国营企业职工的住房、医疗、教育是由国家全包的，也没有失业之虞；而社会保障制度只提供了与人类生存相联系的最基本的、低层次的保障。行政性保障与社会保障之间的空当以及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所产生的新的风险转移需求就需要由商业保险来进行填补。

行政性保障制度的淡出大大促进了人身保险的增长，而现代社会保障制度的建立对人身保险的影响却是复杂的。它既有替代商业保险的一面，也有和商业保险互补的一面。在替代性方面，由于社会保障提供的安全感可以减少人们对个人风险的担忧，从而可以减少人们对寿险方面的需求；其次，在社会可投入资源一定的情况下，用于发展社会保障的多，用于发展商业保险的资源就会减少。但从另一方面来讲，根据马斯洛的需求层次理论，人们只有在满足基本的需求之后才会产生对高级需求的现实要求。社会保障可以解决人们生存的基本需要，从而增加对更高层次的商业保险的需求。

90 年代保障制度改革的提速对我国人身保险业务的增长作用明显。从图 4 中可以看到，1991 年以来，人身保险保费规模增长迅猛，从 80 年代的 10 亿元级上升到百亿元级并在 2001 年跃进到千亿